

证券代码：688066

证券简称：航天宏图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22 年 8 月

目录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5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7
议案一：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7
议案二：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8
议案三：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9
议案四：关于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1
议案五：关于变更注册地址、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2
议案六：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5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会议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 年修订）》以及《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特制定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一、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 30 分钟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请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法人单位证明、授权委托书等，经验证后领取会议资料，方可出席会议。

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下同）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行使、履行其法定权利和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股东要求在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上发言，应提前到发言登记处进行登记（发言登记处设于大会签到处）。大会主持人根据发言登记处提供的名单和顺序安排发言。股东现场提问请举手示意，并按大会主持人的安排进行。发言时需说明股东名称及所持股份总数。股东发言、提问应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相关，简明扼要，每次发言原则上不超过 5 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董事、监事候选人等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

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大会的议案采用记名方式投票表决，股东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九、股东大会的各项议案列示在同一张表决票上，请现场出席的股东按要求逐项填写，务必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多填、字迹无法辨认、没有投票人签名或未投票的，均视为弃权。

十、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任律师及公司邀请的其他人员以外，公司有权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十一、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二、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三、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十四、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6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57）。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一) 现场会议时间：2022 年 8 月 10 日（星期三）14 点 30 分

(二) 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杏石口路益园文化创意产业基地 A 区 1 号楼 5 层公司会议室

(三)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8 月 10 日至 2022 年 8 月 10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 2022 年 8 月 10 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 2022 年 8 月 10 日 9:15-15:00。

二、会议议程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三) 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四) 主持人宣读会议须知

(五) 逐项审议各项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4	《关于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5	《关于变更注册地址、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6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六) 针对大会审议议案，股东发言和提问

- (七) 选举监票人和计票人
- (八) 与会股东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 (九) 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 (十) 复会，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
- (十一) 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十二) 律师宣读见证意见
- (十三) 签署会议文件
- (十四) 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结束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核心团队人员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献对等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四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定了《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拟向激励对象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及《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已于 2022 年 7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载披露，敬请查阅。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10 日

议案二：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保证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进行，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以及《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已于 2022 年 7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载披露，敬请查阅。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10 日

议案三：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了具体实施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下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事项：

1、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项：

（1）授权董事会确定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2）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授予/归属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3）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4）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相关全部事宜，包括与激励对象签署《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书》；

（5）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归属数量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6）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是否可以归属及可归属数量；

（7）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归属时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归属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办理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等；

（8）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所涉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对激励对象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取消处理，办理已身故（死亡）的激励对象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继承事宜，终止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9）授权董事会对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在与本次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

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大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10）授权董事会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2、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办理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所有行为。

3、提请股东大会为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授权董事会委任财务顾问、收款银行、会计师、律师、证券公司等中介机构。

4、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

5、上述授权事项中，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的其他授权事项，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由公司董事会进一步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行使。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10 日

议案四：关于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并确保审计报告的质量，同意继续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授权公司管理层按市场价格洽谈确定审计报酬。

《关于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已于 2022 年 7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载披露，敬请查阅。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10 日

议案五：关于变更注册地址、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变更注册地址情况

为满足公司的发展需要，拟将注册地址由“北京市海淀区西杉创意园四区 5 号楼 3 层 301 室”变更为“北京市海淀区翠湖北环路 2 号院 4 号楼 101”。

二、经营范围变更情况

因公司业务发展需要，拟扩大公司的经营范围，同时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

现经营范围：测绘服务；民用航空器（发动机、螺旋桨）生产；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设计；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通用航空服务；国土空间规划编制。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数据处理服务；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工程管理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电子产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通讯设备销售；国内贸易代理；环境保护监测；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卫星通信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海洋气象服务；气象观测服务；卫星导航服务；软件开发；地震服务；生态资源监测；计算机系统服务；自然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农业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智能无人飞行器制造；智能无人飞行器销售；地理遥感信息服务；规划设计管理；卫星遥感应用系统集成；专业设计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拟增加的经营范围：**建设工程施工；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监理；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察；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设计；地质灾害治理服务。**

经营范围增加建设工程施工，可满足公司申请“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资质”的经营范围条件，获取该资质后，公司可作为项目总体单位承接工程信息

化类项目；经营范围增加地质灾害类，可满足公司申请“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资质”“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监理资质”等资质需求，有助于增强公司在地质灾害类项目中的竞争力。

三、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相关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变更注册地址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的对应条款进行修订。主要内容修订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五条 公司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西杉创意园四区 5 号楼 3 层 301 室 邮政编码：100195	第五条 公司住所：北京市海淀区翠湖北环路 2 号院 4 号楼 101 邮政编码：100094
第十四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测绘服务；民用航空器（发动机、螺旋桨）生产；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设计；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通用航空服务；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数据处理服务；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工程管理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电子产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通讯设备销售；国内贸易代理；环境保护监测；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卫星通信服务；信息系统集成	第十四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测绘服务；民用航空器（发动机、螺旋桨）生产；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设计；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通用航空服务；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数据处理服务；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工程管理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电子产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通讯设备销售；国内贸易代理；环境保护监测；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卫星通信服务；信息系统集成

服务；海洋气象服务；气象观测服务；卫星导航服务；软件开发；地震服务；生态资源监测；计算机系统服务；自然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农业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智能无人飞行器制造；智能无人飞行器销售；地理遥感信息服务；规划设计管理；卫星遥感应用系统集成；专业设计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服务；海洋气象服务；气象观测服务；卫星导航服务；软件开发；地震服务；生态资源监测；计算机系统服务；自然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农业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智能无人飞行器制造；智能无人飞行器销售；地理遥感信息服务；规划设计管理；卫星遥感应用系统集成；专业设计服务。 建设工程施工；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监理；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察；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设计；地质灾害治理服务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

公司董事会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上述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

上述注册地址和经营范围变更事项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定为准。

《关于变更注册地址、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已于 2022 年 7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载披露，敬请查阅。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10 日

议案六：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提高资金运营能力，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总体发展规划，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累积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法人按揭等），最终授信额度、期限及利率将以实际与银行签署的协议为准。本次授信额度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有效期内，上述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且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及其授权代理人在有效期内根据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业务，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已于 2022 年 7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载披露，敬请查阅。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10 日